

证券代码：831534

证券简称：ST 艾倍科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江苏艾倍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艾倍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编制与披露工作亦尚未完成，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。

由于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按期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5 月 6 日起被全国股转公司实施强制停牌。

公司已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、2020 年 5 月 20 日、2020 年 6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《关于公司股票因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被实施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2）、《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、《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由于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编制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全国股转公司实施强制停牌。若公司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（含 2020 年 6 月 30 日）仍无法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公司对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给投

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股票被全国股转公司实施强制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披露停牌进展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艾倍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7日